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宋曉琪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710

傳真：02-87897714

E-mail：sung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10800299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會108年11月6日「公共工程承攬廠商進用外籍營造工相關法規修正建議方案」會議紀錄修正事宜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中市政府建設局108年11月26日中市建品字第1080052374號函辦理，本會108年11月14日工程管字第1080301062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會議紀錄臺中市政府發言意見修正為「本府建設局目前1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計畫有水湳國際會展中心新建工程及臺中市綠美圖新建工程，工程會提出之5項修正建議，表示支持。」

正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勞動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、交通部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電 2019/12/04 文  
交 16:44 換 章